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农业厅文件 河北省水利厅

冀发改农经〔2016〕138 号

关于报送 2016 年河北省新增千亿斤粮食 生产能力规划田间工程建设项目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有关市(含定州市、辛集市)、扩权县发展改革委(局)、农业(牧)局、水务局:

为了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切实做好新增千亿斤粮食产能规划田间工程建设工作,请你们尽快组织编报 2016 年项目建议计划和实施方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要按照规划和工程进展情况,在与国土、农开等部门认真

沟通的基础上,提出 2016 年田间工程建设任务和投资建议计划,任务和投资建议计划须经县政府研究同意,于 2 月 20 日前上报省发展改革委、省农业厅、省水利厅。

二、各县要根据上报的任务和投资建议计划尽快组织编制 2016 年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内容和投资测算标准要按照农业部《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NY/T 2148-2012)有关规定执行,土地平整、灌溉渠道、灌溉技术、农用输配电、道路、防护林网等建设内容要按照上述规定和要求,根据农田实际需要确定。2016 年项目实施方案须于 3 月 30 日前报省发展改革委、省农业厅、省水利厅。

联系人及电话:

省发展改革委农经处:索 垣 0311-88600082

省农业厅发展规划处:陈彦军 0311-86684950

省水利厅农水处:张昭昭 0311-85185542

附件:____市(县)2016 年新增 1000 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
田间工程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建议计划表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农业厅



河北省水利厅

2016 年 1 月 28 日

附件:

____市(县) 2016年新增1000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田间工程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建议计划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投资类别	总投资	拟申请投资	主要内容	备注
合计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配套及自筹资金				
**县田间工程建设项目	新建	建设高产稳产田____万亩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配套及自筹资金				
**县田间工程建设项目	新建	建设高产稳产田____万亩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配套及自筹资金				
**县田间工程建设项目	新建	建设高产稳产田____万亩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配套及自筹资金				

项目县从《全国新增1000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2009-2020年）》确定的我省54个产粮大县中选取

(信息属性:主动公开)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6 年 1 月 28 日印发
